

证券代码：870297

证券简称：朝田股份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上海朝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继刚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根据职责履行情况编制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职责履行情况编制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 W[2019]A696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9）与《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

号：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19]A696 号《审计报告》，为公司长远发展，2018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予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上海朝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18-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长沙)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何敬上律师 李放军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上海朝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中银（长沙）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朝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意见书》。

上海朝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6 日